

推動幼兒就學補助 共創幸福健全未來

(圖文 /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張萩亭提供)



提供優質、平價、普及、近便的學前教保服務環境，向來是教育部的施政目標，因此，100 學年起全面實施「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簡稱免學費計畫)，提供就學當學年 9 月 1 日滿 5 歲且就讀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之幼兒免學費的學前教育，對於經濟弱勢的家庭再加額補助其他就學費用。就讀公立幼兒園的 5 歲幼兒，1 學期最多可節省學費 7 千元、就讀私立幼兒園者，1 學期最多可節省學費 1 萬 5 千元；至於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家戶年所得 70 萬元以下的家庭，除「免學費補助」外，還可以再申請「弱勢加額補助」，結合這二項補助，經濟最弱勢的 5 歲幼兒就讀公立幼兒園者，相當於全部免費，就讀私立幼兒園者 1 學期最高補助 3 萬元。實際減輕家長的經濟負擔，提高讓孩子及早就學的意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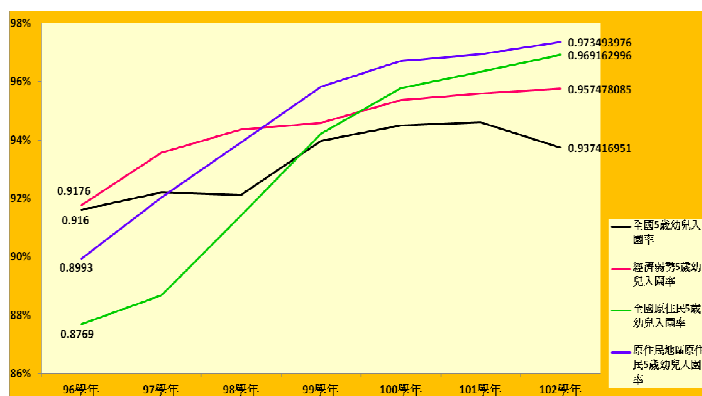
教育部表示，免學費計畫實施以來，本(102)學年第 1 學期全國補助受益人數約 19 萬餘人，整體 5 歲幼兒入園率達 93.74%，經濟弱勢家庭 5 歲幼兒入園率也提升至 95.75%，具體展現政府辦理免學費學前教育的成效。

一、實質提供就學補助 提升5歲幼兒入園率

教育部有鑑於學前教育階段幼兒人格陶冶與智能發展有助於其未來性向、興趣、能力

之正向成長，且對於部分因社會不利條件限制無法順利就學之幼兒，若能及早介入，將有助於教育機會均等之實踐。因此，自93學年度起，推動「扶持5歲弱勢幼兒及早教育計畫」(以下簡稱扶幼計畫)，並採階段性方式辦理，99學年度在離島三縣三鄉及原住民族鄉鎮市先行實施，100學年度起擴大補助對象到全國全體5歲幼兒。

免學費計畫全面實施後，從5歲幼兒入園率可看到計畫的實質效益，102學年度全國5歲幼兒入園率由96學年度91.60%提升至93.74%，經濟弱勢5歲幼兒入園率由96學年度91.76%提升至95.75%，全國原住民5歲幼兒入園率由96學年度87.69%提升至97%，原住民族地區原住民5歲幼兒入園率由99學年度89.93%提升至97.35%。



二、建構平價、近便的學前教育環境

除了提供5歲幼兒實質的就學補助外，為保障弱勢幼兒就學機會，建構平價、近便的學前教育環境，也是教育部重要的政策目標，因此，免學費計畫還規劃多項配套措施，例如，持續增設公立幼兒園或非營利幼兒園，協助弱勢地區幼兒獲得充分就學機會，教育部自94年度起，鼓勵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在偏鄉及供應量不足的地區，增設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班)，並補助增班設園及增置幼兒園教師所需的經費，到102學年度為止，原住民族地區國民小學設有附設幼兒園者，由128校提高到292校，設置比率達84.1%。

此外，對於部分受地域及人口外流因素影響而無法就近入學的幼兒，有的提供跨區就讀公立幼兒園的交通費補助，有的補助公立幼兒園購置或租用幼童專用車載送跨區就學的幼兒上下學；自94學年度迄今共計補助各縣(市)政府補助購置幼童專用車計38輛、補助經費約3,243萬元；交通費補助受益人次累計約1,123人次。

另外，自96學年度起小規模試行友善教保服務計畫，在現行公私立幼兒園機制外，推動非營利、平價優質及符合家長需求之教保模式，並於101年發布施行「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鼓勵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增設非營利幼兒園，102學年度共有7個縣(市)參與辦理，設置10園幼兒園計32班；未來教育部也將持續挹注經費資源，運用國民中小學空餘教室設置平價幼兒園，保障弱勢幼兒優先選擇就讀。

此外，為了使父母安心就業，教育部鼓勵公立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並補助經濟弱勢幼兒免費參加公立幼兒園的課後留園服務，102年度參與人次達6萬人次，受益人次達約2萬人次。

三、提升師資及教學水平 維護幼兒受教品質

提供弱勢地區教師教學支援與支持，避免教師產生孤離感，以減緩教師流動率，免學費教育計畫對於離島及原住民族鄉鎮市的國幼班，持續提供國幼班教學訪視與巡迴輔導機制，除培訓巡迴輔導員，並由專家學者共同組成巡迴輔導小組，協助教師加強幼兒生活教育及輔導幼兒情緒等多元發展的能力，以促進教育品質提升。101學年度離島及原住民族地區國幼班教保服務人員對巡迴輔導機制整體滿意度達95.3%。



此外，教育部也補助離島地區教師至本島、偏遠地區教師至都會區參與教學觀摩或專業成長研習之代課費及國內差旅費等，以提升教師專業知能及素養；至於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亦規劃部分補助任職於私立幼兒園並繼續在職之高中職及專科學歷的教師、教保員或助理教保員，取得專科以上學校幼教幼保相關科系學歷之費用；藉由相關措施維護幼兒所受教育與照顧的專業品質。

深耕優質幼教 幼兒快樂成長

教育是一項沒有終點的投資與建設，但投資孩子，就是投資國家的未來，免學費教育政策透過就學補助與配套措施間緊密相繫的執行策略，各項具體成效獲得家長、學界及團體高度認同與肯定，確實充分展現政府對於保障學齡前幼兒教保權益及與家長分攤育兒責任的決心；未來教育部視政府財政情形，優先以弱勢家庭為主要規劃對象，研議向下延伸補助年齡的可行性，期每位孩子的童年生活，都能在教育部群策群力及各項政策推動之下，開心快樂的學習、平安健康的長大。